

# 黑龙江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转移支付 2024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按照《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下达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文件，我省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转移支付项目预算进行了分解下达，全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转移支付项目预算金额 291,533.14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174,477 万元，资金已全部拨付下达，省级下达资金时根据中央下达的绩效目标，结合本省实际，制定了我省整体绩效目标、区域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一并下达。

## 二、绩效情况分析

###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原 12 项）预算资金总数为 266,741.14 万元，人均 86.07 元。其中，中央财政下达补助资金 149,685 万元，人均 48.3 元；省级配套补助资金 78,226.15 万元，人均 25.24 元（其中：均衡性市县人均 26.32 元，非均衡性市县人均 22.56 元）；县（市、区）配套补助资金 38,829.99 万元，人均 12.53 元（均衡性市县人均 11.29 元；非均衡性市县人均 15.05 元）。实际执行数 217,991.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72%。

2.原重大公共卫生平移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金额 24,792 万元（均从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统筹），人均 8 元。实际执行数 19,168.72 万元，预算执行率 77.32%。

以上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金额共计 291,533.14 万元，人均 94.07 元，实际执行数 237,160.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35%。

##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结合近几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在执行过程中有关资金使用需要明确的地方，我们对《黑龙江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细化，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省中医药管理局出台《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支出管理的通知》，进一步明确和细化了基本公共服务补助资金支出用途。为做好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省卫生健康委、省财政厅、省中医药管理局、省疾控局下发《关于做好 2024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的通知》，明确经费补助标准、重点工作任务、绩效管理 etc，为合理使用资金提供遵循。此项资金根据国家工作要求，按计划执行，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且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资金拨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流程执行，符合项目预算规定用途，财务核算及时、真实、可靠。

###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原 12 项）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原 12 项）共下达预算资金 266,741.14 万元，实际执行数 217,991.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72%。用于全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等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以及各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结核病防治所、中医院等

卫生专业机构开展原 12 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中央对我省下达的绩效目标，其全部指标达到绩效目标值的要求。

## **2.原重大公共卫生平移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包括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两癌筛查、健康素养等共 16 个项目金额 24,792 万元，均从中央下达的补助资金统筹后二次分配下达给相关项目实施单位和地区，具体情况如下：

### **(1) 地方病防治项目**

中央财政下达地方病防治转移支付项目中央财政资金预算金额 4,664.39 万元，实际执行 4,664.39 万元，执行率 100%。按要求履行地方病防治项目支出责任，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geq 95\%$ ，2024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率为 100%。

### **(2) 职业病防治项目**

共下达资金 2,334 万元，其中重点职业病监测项目 1,255 万元、职业性放射性疾病监测项目 195 万元，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和职业卫生技术服务质量控制项目 722 万元，职业性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和放射卫生技术服务质量控制项目 162 万元。截至目前，资金已执行 1,706.77 万元、执行率 73.13%。

### **(3) 鼠疫防治项目**

共下达资金 51 万元，实际执行 51 万元，执行率为 100%。其中，用于监测及实验室采购试剂等费用 17.4 万元，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11.2 万元，演练、培训等费用 17.2 万元，菌株保存运输 5.2 万元；按照国家工作要求，黑龙江省疾控中心开展了鼠疫防治知识及应急处置培训工作、实验室质控、相关文件撰写及下发等工作，并参加全国鼠疫防治工作相关内容培训。监测点哈尔滨

市、泰来县按照相关方案开展了鼠疫监测工作。

#### **(4)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

共下达资金 657.50 万元，实际执行 143.26 万元，执行率 21.79%。省卫生健康委会同省妇联成立了黑龙江省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领导小组和专家技术指导组。利用街头义诊、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手段开展宣传工作，使看护人的知晓率达 90% 以上。各县制定了适合本地区实际工作情况的营养包发放流程。发放网点为村级妇幼医生，各乡镇结合实际，充分利用预防接种日，采取灵活有效的差异化发放模式。举办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培训班等。

#### **(5) 孕前优生检查项目**

共下达资金 2,147 万元（其中脱贫边远县区婚检 258.86 万元），实际执行 1,131.85 万元，执行率 52.72%。按照孕前优生检查每对夫妇补助 260 元，2024 年全省计划完成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66537 对夫妇，实际完成检查人数 87065 人，完成率 65.43%。计划完成脱贫边远县区婚检 20705 对，实际完成 31745 人，完成率 77%。

#### **(6) 基本避孕服务项目**

共下达资金 1,441.78 万元，实际执行 1,000 万元，执行率 69.36%。其中免费避孕药具资金 846.6 万元，免费避孕手术资金 595.18 万元。全省共发放避孕药具 2031.2 万套，共开展放置宫内节育器术 4226 套；取出宫内节育器术 12588 套；放置皮下埋植剂术 32 套；取出皮下埋植剂术 24 套；输卵管绝育术 126 例；输卵管吻合术 0 例；输精管绝育术 0 例；输精管吻合术 0 例。

### **(7) “两癌”检查项目**

共下达资金共计 6,550.66 万元，实际执行 6,007.27 万元，执行率 91.7%。根据工作规范任务数按照各市（地）项目机构申报的任务数需求确定，按照宫颈癌 69 元/例、乳腺癌 79 元/例、HPV148 元/例的补助标准确定资金预算。全省宫颈癌检查人数 430250 人（其中 HPV20000 人），乳腺癌检查 410250 人，

### **(8) 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

共下达资金 2,157.5 万元，实际执行 1,470.55 万元，执行率 68.16%。一是用于每个新生儿补助 180 元，其中四种遗传代谢病筛查补助 110 元，听力筛查补助 70 元；二是用于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补助 20 元，其中市级用于培训、督导与质控评估、信息收集与上报、社会宣传等工作经费及人员劳务费 1.5 元/例，县（区）级用于培训、督导与质控评估、信息收集与上报、社会宣传等工作经费及人员劳务费 2.5 元/例，筛查单位用于筛查成本、工作人员信息录入与上报及随访等人员劳务费 16 元/例。

### **(9)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

共下达资金 159.22 万元，实际执行 112.47 万元，执行率 70.64%，由各县（市、区）根据辖区上年度出生婴儿活产数科学预估当年需增补叶酸人数，按照人均 24 元标准予以测算。全省各地按计划采购叶酸，由县区级妇幼保健机构分发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及其他提供婚检、孕前、孕期健康管理及医疗保健服务的机构，再由接收叶酸的各机构发放给目标人群。

### **(10) 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

共下达资金 1,633.19 万元，实际执行 807.49 万元，执行率

49.44%。开展健康巡讲活动，市本级、各县区均不少于2场次、覆盖人数均不少于1000人。

### **(11) 炭疽防治项目**

共下达资金151万元，实际执行87.12万元，执行率57.70%。资金用于各市（地）开展疫情检测及实验室采购试剂、调查处理疫情、培训及宣教、菌株及标本运送等工作。省疾控中心开展炭疽防治知识宣传、应急处置培训、试剂及耗材储备等工作。

### **(12) 烟草控制项目**

共下达资金226万元，实际执行158.86万元，执行率70.29%。烟草控制项目管理工作规范，将绩效目标下达各资金使用单位，督促各资金使用单位规范使用资金。截至2024年底，全省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机构和无烟学校的建成率分别为99.93%、99.94%和99.88%。

### **(13) 食品安全标准项目**

共下达资金80万元，实际执行41.57万元，执行率51.96%。其中，省疾控中心10万元，用于召开培训会议；深入食品生产企业进行现场调研；组织专家咨询、评估会，支付专家咨询费等。各市（地）卫生健康委共35万元，重点用于开展辖区内食品安全标准的评价、培训、研究、调研等工作。各市（地）卫生监督局共35万元，用于开展辖区内跟踪评价现场调研等工作。

### **(14)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

共下达资金1,329.19万元，实际执行968.12万元，执行率为

72.83%。按照各市地 65 岁以上老年人口数每年每人 3.56 元标准拨付，支持各市地用于开展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资金使用内容包括：一是为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提供医养结合服务，内容包含血压测量、末梢血血糖检测、康复指导、护理技能、保健咨询、营养改善指导 6 个方面，对高龄、失能、行动不便的老年人上门进行服务。二是为 65 岁及以上失能老年人提供健康评估与健康服务，包括康复护理指导、心理支持等。

### **（15）应急队伍建设项目**

共下达资金 307.5 万元，实际执行 280.91 万元，执行率为 91.35%。指导市（地）级疾控局及国家、省级传染病防控队伍完成卫生应急演练≥9 次，完成率 100%；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卫生应急队伍完成传染病防控业务培训≥9 次，完成率 100%，培训人员覆盖率 100%；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传染病防控队伍完成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等各类应急常识宣传教育活动≥9 次，完成率 100%。顺利完成会议保障 214 次，其中包括国家级会议 69 次、省级会议 145 次。

### **（16）卫生健康项目监督管理项目**

下达资金 902.07 万元，实际执行 537.09 万元，执行率 59.54%。主要用于指导和推进我省 2024 年度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有序规范开展，召开卫生总费用功能法线上培训会等；建设省级卫生信息系统项目。

##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原 12 项）。**2024 年度总体目标。一是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二是保持重点

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均完成设定指标值。

## **2.原重大公共卫生平移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 地方病防治项目。**全部完成年度绩效指标，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全年实际完成率 100%，开展了地方病检验检测技术培训 3 次，有效地提升基层防治能力，提高地方病防治工作人员的专业技术水平。完成盐碘、尿碘、水碘、水氟、尿氟实验室外质控盲样考核，均通过国家的盲样考核。围绕“食盐加碘防疾病，平衡营养健康行”为宣传主题开展宣传活动，加强重点人群宣传引导。深入校园、乡村街道宣传，做到精准预防。

**(2) 职业病防治项目。**重点职业病监测实现县（市、区）全覆盖，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和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卡报告率均为 100%；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共监测用人单位 1452 家，监测任务完成率 100%，监测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率为 100%；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完成率和调查复核率、放射性危害因素监测完成率、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复核率、医用辐射防护设备监测复核率和非医疗机构放射危害因素监测复核率均为 100%，完成全部既定绩效考核指标。

**(3) 鼠疫防治项目。**哈尔滨市、泰来县中转项目鼠疫监测点按照《全国鼠疫监测方案》《黑龙江省鼠疫监测方案（2024 年修订版）》等相关监测方案要求开展了 4—9 月份的鼠疫监测工作，并完成数据录入、总结工作；鼠疫病原监测及时、鼠疫疫情

防控措施全面落实、已完成鼠疫防控专业储备。

**(4) 脱贫地区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发放营养包 231814 盒，发放率 92.87%，有效服用率 97.26%。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婴幼儿家长科学喂养水平，改善了儿童缺铁性贫血、营养不良等健康问题，有效改善了适龄儿童营养和健康状况。

**(5) 孕前优生检查项目。**全省脱贫边远县区婚检计划完成 20705 对，实际完成 31745 人，婚检完成率 77%。提早发现感染，及时提供干预措施，指导科学备孕，降低了孕中出生缺陷儿的产生。

**(6) 基本避孕服务项目。**群众项目知晓率达 80%，满意度达 80%。通过该项目实施，避孕药具和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扩大；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增强。

**(7) “两癌”检查项目。**全省宫颈癌计划检查 430250 人(其中 HPV20000 人),实际检查人数 436052 人,完成年度任务数的 101.35%; 乳腺癌计划检查 410250 人,实际检查 410452 人,完成年度任务数的 100.05%，宫颈癌和乳腺癌人群覆盖率较上年提升。

**(8)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目标人群叶酸服用率达到 98.3%，依从率为 95.52%，知识知晓率为 99.3%。该项目的实施，有效降低神经管缺陷的发生率，已经连续多年不是我省高发的出生缺陷。项目整体完成了年初设定目标。

**(9) 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截至 2024 年底，全省累计建成 54 家健康县区，其中国家级 11 家，省级 43 家。建成覆盖率 43.2%。15 家待进行评估，总创建覆盖率 55.2%。在项目执行过

程中对所有项目监测点进行了现场质控和数据复核，指导全省有序开展健康促进项目。加大疾病防治、卫生应急、残疾预防、妇幼健康、职业健康、合理用药等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力度，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10）烟草控制项目。**通过抽查方式，对省委宣传部等 22 家无烟党政机关建设情况进行调研，合格率为 90.9%，持续巩固无烟环境建设成果。截至 2024 年底，全省无烟党政机关、无烟医疗卫生机构和无烟学校的建成率分别为 99.93%、99.94% 和 99.88%。举办全省控烟能力建设培训班，提升戒烟门诊医生提供戒烟服务的能力，指导全省 13 市（地）共 40 家戒烟门诊医生开展戒烟干预服务和使用平板电脑进行数据录入。

**（11）食品安全项目。**通过开展常态评价、专项评价、特色评价，收集意见建议 4386 条，经专家论证后，采纳 42 条，促进食品安全标准贯彻执行，提高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水平。

**（12）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截至 2024 年底，按照基本公卫系统显示我省 65 岁及以上老年人总数 4067054 人，已开展 65 岁及以上常住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 3212395 人（两次），失能老年人健康状况评估 84943 人，健康服务 78866 人，全省医养结合服务率为 78.9%。失能老年人健康服务率 92.8%。

**（13）国家应急队伍建设项目。**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卫生应急队伍完成传染病防控演练≥9 次，完成率 100%；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卫生应急队伍完成传染病防控应急业务培训≥9 次，完成率 100%；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卫生应急队伍完成突发急性传染病防

控等各类应急常识宣传教育活动≥9次，完成率100%。各项目单位紧紧围绕《黑龙江省突发事件医疗应急工作管理办法（试行）》《黑龙江省省级卫生应急队伍管理办法》，结合应急队伍建设发展实际，努力按照“统筹规划、重点保障”原则，以三级绩效目标管理为导向，采取清单销账制推进绩效目标任务及时完成。

####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原12项）的三级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原12项）三级指标全部达到年度指标要求。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建证率、孕产妇产后访视率、新生儿访视率、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和高血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服务率等全年完成值大幅度超过年度指标值要求。服务对象满意度为98.65%。

2.从原重大公共卫生平移新划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分析，多数项目达到或超过年度指标要求。

（1）地方病防治项目。工作任务完成率年度指标值为≥95%，全年完成值为100%，超额完成年度指标。

（2）职业病防治项目。全省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全省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复核率等指标，全年实际完成值均达到100%。

（3）鼠疫监测项目。通过开展宿主动物监测、媒介监测、病原及血清学监测等，全部指标达到100%，完成年度指标要求。

（4）儿童营养改善项目。发放率92.87%，有效服用率

97.26%，全部达到年度指标要求。

**(5) 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省目标人群检查覆盖率 65.43%，脱贫边远县区婚检目标人群检查覆盖率 77%。

**(6) 两癌筛查项目。**宫颈癌完成率 101.35%，乳腺癌完成率 100.05%，全部超过年度指标值 100%。宫颈癌筛查人群覆盖率 25.64%，乳腺癌筛查人群覆盖率 24.3%，全部达到年度指标要求。

**(7) 新生儿疾病筛查项目。**新生儿疾病筛查率、听力筛查率和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率全部超过年度指标值。

**(8) 增补叶酸预防神经管缺陷项目。**叶酸服用率 98.3%，服用依从率 95.52%，知晓率 90%，全部达到年度指标要求。

**(9) 健康素养促进行动项目。**健康巡讲覆盖人数指标完成，全年实际完成值 118.7 万人次。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比例 32.16%，居民健康素养水平持续提升。

**(10) 炭疽防治项目。**炭疽病原检测、市（地）级开展炭疽检测能力、开展培训率、省、市级炭疽检测试剂储备、病区病情变化及时掌握率指标全年均完成 100%。

**(11) 烟草控制项目。**无烟党政机关建成率 99.93%，戒烟门诊开设 3 个，各项年度指标全部完成。

**(12) 老年健康与医养结合服务项目。**65 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率（两次）78.9%，65 岁以上失能老年人健康服务率 92.8%，全部达到年度指标要求。

**(13) 国家应急队伍建设项目。**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传染病防控队伍完成卫生应急演练、传染病防控业务培训和突发

急性传染病防控等各类应急常识宣传教育活动，全年实际完成值均达到 100%。

**3.服务对象满意度。**在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所有项目全部完成满意度的指标要求，没有出现服务对象投诉的情况。

### 三、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及时公布绩效评价结果。基本公卫项目（原 12 项）各级评价实行评价结果通报制度，评价结果及时向被评价对象公示，无异议后向上级卫生健康部门和财政部门报告评价结果。省级将评价结果上报国家卫生健康委，同时，通报各市（地）卫生健康委、财政局、疾控局，抄报同级人民政府。同时，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报告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二）绩效评价结果与资金分配挂钩。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因素之一与分配各市（地）、县（市、区）2025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挂钩。根据中央评价我省结果和绩效因素分配资金情况确定中、省级财政奖惩标准，分别以县（市、区）为单位奖前罚后。

（三）落实问题整改。各地卫生健康和财政部门应建立对评价中发现问题的整改机制，深入分析问题产生原因，明确整改责任人和整改时限，确保整改措施落到实处，防止类似问题再度出现。同时，加强与其他地区交流学习，积极总结经验教训，为今后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水平提供有力支撑。

### 四、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 五、附件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附件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转移支付区域（项目）

## 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国家卫生健康委				
地方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实施单位	黑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省疾控局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91533.14	237160.04	81.35%	
		其中：中央补助	174477.00	149996.77	85.97%	
		地方资金	117056.14	87163.27	74.46%	
基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12类）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266741.14	217991.32	81.72%	
		其中：中央补助	149685.00	136517.7067	91.20%	
		地方资金	117056.14	81473.61326	69.6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等方面工作。			均完成设定指标值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90%	97.15%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建证率	≥90%	99.97%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0%	96.63%	
			0—6岁儿童眼保健和视力检查覆盖率	≥90%	96.52%	
			孕产妇产后访视率	≥90%	97.36%	
			新生儿访视率	≥85%	98.83%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215万人	233万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73万人	79万人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90%	98.72%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	≥80%	96.46%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84%	92.12%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74%	79.33%	
			地方病防治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100%	
			全省职业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90%	100%	
			全省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卡报告率	≥95%	100%	
专业业务人员培训	≥1次	2次				
		细菌学及血清学检测：对采集到的合适的动物及媒介标本开展细菌学及血清学检测。	100%	100%		

		儿童营养项目发放率	80%以上	92.87%	
		儿童营养项目有效服用率	70%以上	97.26%	
		孕前优生目标人群检查覆盖率	≥80%	65.43%	由于出生人口逐年减少，育龄人员外流增多、未婚先孕人员增加。合理安排计划人群目标，切实做好辖区计划怀孕夫妇孕前优生健康检查。
		农村妇女两癌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宫颈癌完成101.35%； 乳腺癌完成100.05%	
		新生儿疾病筛查率	95%以上	99.56%	
		听力筛查率	85%以上	99.34%	
		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率	95%以上	99.50%	
		叶酸服用率	90%	98.30%	
		全省居民健康素养监测问卷调查人数	6240	6265	
		炭疽病原检测。	100%采集并检测炭疽标本	100%	
		无烟党政机关建成率	≥95%	99.93%	
		戒烟门诊开设数量	≥1	3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医养结合服务率（两次）	70%	78.90%	
		65岁以上失能老年人健康服务率	80%	92.80%	
		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传染病防控队伍完成卫生应急演练	≥9次	100%	
		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传染病防控队伍完成传染病防控业务培训	≥9次	100%	
		指导市（地）疾控行政部门及国家、省级卫生应急队伍完成突发急性传染病防控等各类应急常识宣传教育活动	结合培训演练及宣传日（防灾减灾日）活动开展≥9次	100%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	≥64%	82.43%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4%	73.21%	
		2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服务率	≥64%	73.87%	
		65岁及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4%	63.50%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95%	100.00%	
		卫生监督协管信息报告率	≥90%	100.00%	
		全省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卡报告复核率	≥90%	100%	
		全省放射诊疗机构基本情况调查复核率	≥90%	100%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100%	100%	
		应急试剂耗材储备	100%	100%	
		细菌学及血清学检测开展率	100%	100%	
		监测期内监测点5m夹线法布夹完成率	100%	100%	
		宫颈癌筛查人群覆盖率	≥24.75%	25.64%	
		乳腺癌筛查人群覆盖率	≥23.17%	24.30%	

		筛查率=实际筛查的新生儿人数/当年活产数×100%	95%以上	99.50%	
		服用依从率	80%	95.52%	
		地市级开展炭疽检测能力	100%	100%	
		开展培训率	100%	100%	
		省、市级炭疽检测试剂储备	100%	100%	
		演练预案(方案)完整率	≥95%	100%	
		培训人员覆盖率	≥90%	100%	
	时效指标	全省居民健康素养监测项目及时完成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数据上报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为宫颈癌检查69元	按照各单位上报任务数及补助标准预算并拨付资金	省级已完成预算及资金拨付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获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较上年缩小	80%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较上年提高	85%	
		控制、减少职业病发生	趋势得到控制	趋势得到控制	
		病区病情变化及时掌握率	随时通报新发和病情变化。	100%	
		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	提升	提升	
		避孕药具和基本避孕手术服务可及性	增强	增强	
		神经管缺陷发生率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知识知晓率	85%	90.00%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省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突发事件卫生防疫规范处置率	100%	100%	
		指令性任务完成率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导地市完成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及突发事件卫生防疫规范处置率	≥95%	1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较上年提高	80%	
		提高基本职业卫生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防控处置及时	发现疫情立即处置	100%	
	满意度指标	组织开展年度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了解掌握我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实施执行状况,提出标准执行、修订方面的意见建议。	1份	形成年度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报告1份。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重点人群调查满意度	≥70%	98.65%	
		提高职业健康服务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健康知识普及	逐年提高	提高	
		项目知晓率	80%以上	85%	
		投诉率	不超过5%	0	
说明					

注: 1.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数,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